

股票代码：600312
债券代码：122459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编号：临 2017—018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日常关联贷款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必须的，交易程序公正、公开，交易价格公允，没有、也不会对公司目前及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算执行情况及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算安排情况的议案》，预计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财”）在 2017 年度发生 3 亿元的关联贷款额度。

根据公司近期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结合目前金融机构融资规模收紧，贷款利率不断攀升的现状，为进一步节约财务费用，同意公司增加在中国电财的日常关联贷款额度 4 亿元，利率同比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5%-10%。

中国电财的控股股东是国家电网公司，以上事项构成日常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名称：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永光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乙 18 号院 1 号楼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内容

公司增加在中国电财的日常关联贷款额度 4 亿元，利率同比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5%-10%。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中国电财作为一家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具有为企业集团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各项资质，各项指标均达到《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国电财的贷款利率同比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5%-10%，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优化公司财务管理。

五、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对该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核，同意公司增加在中国电财的日常关联贷款额度 4 亿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在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日常关联贷款额度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任伟理、程利民、李文海、石丹、庞庆平、张建国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徐国政、王天也、李涛在董事会召开前对上述关联交易

事项予以认可，同意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并在会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实行回避原则，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贷款利率同比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5%-10%，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3、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交易内容合法有效，价格公允，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增加在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日常关联贷款额度的事前认可意见；

2、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增加在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日常关联贷款额度的独立意见；

3、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9 日